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沙头街道保障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和 残特奥会安保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做好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和残特奥会福田赛区的安全保障工作，我街道拟购买安保服务项目协助处置各类突发应急事件。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项目包含 12 名安保人员，服务期限暂定 3 个月，按 90 天计算，每天工作 8 小时，单价 266 元/人/8 小时。

三、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暂定 3 个月（按 90 天计算）。

（二）服务地点：沙头街道辖区。

（三）报价要求：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287280 元（包含人员基本工资、供应商自行解决人员集中吃住、加班费、管理成本等）。

（四）人员要求：安保人员年龄 18 至 40 周岁，体检、政审合格，且具有敬业精神、服务意识、处事应变的能力。

四、付款方式：分期按月付款（服务期满 1 个月支付上一个月服务费），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五、验收要求

采购人在项目服务期到期后，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对供应商的服务进行逐项验收。项目验收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内容包括每一项服务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验收报告将作为服务费支付尾款的重要依据。

六、违约责任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无须承担违约责任，其中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还应当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服务费 30%的违约金

1. 甲方因政策变化不能履行本合同的。

2. 乙方不能完成合同约定的管理任务，在甲方两次提出书面意见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

3.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将履行合同过程中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对外传播、发布或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违反工作秘密规定的。

4. 乙方不履行或履行不符合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二）因乙方保安员违法或失职行为造成甲方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等法律责任

（三）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正，乙方拒不改正或履行仍不符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

(四)乙方存在本条约定的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服务费用 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能补足甲方损失的还应补齐

(五)甲方认为乙方指派人员不能胜任工作,要求乙方另行指派的,若经两次另行指派仍然不符合甲方要求的,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服务费用 30%的违约金

(六)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合同义务的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服务费用 30%的违约金

七、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响应供应商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非法人组织则提供主管部门颁发或批准成立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不接受供应商采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5. 投标人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有效《保安服务许可证》;如为派出保安员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客户单位提供安保服务的,

须同时提供《保安服务许可证》及属地市级及以上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证明文件（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八、评标信息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

确定中标供应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排名前3名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及技术得分均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通过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列前中标候选人。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 $F_1 \times A_1 + F_2 \times A_2 + \dots + F_n \times A_n$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_1 、 A_2 、... A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_1 + A_2 + \dots + A_n = 1$ ）。

评标委员会对每个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且报价不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评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评委会在评标时，按照以下量化的评审因素，对进入该阶段评审的各投标文件进行分析和比较：

项目名称		沙头街道保障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和残特奥会安保服务项目
评判要素		评分标准
(一) 价格 (10 分)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二) 技术部分 (45 分)	1. 实施方案 (20 分)	(一) 评审内容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制定贴切本项目的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队伍管理方案； 2. 协助处置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预案。 (二) 评审标准 1. 考察投标人方案内容情况，每满足以上一点得 5 分，最高得 10 分。 2. 在此基础上根据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 优评分标准：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晰，贴合实际情况，方案内容详实具体，且有较强的可执行性，加 10 分； 良评分标准：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

		晰，方案内容详实具体，可执行性一般，加 7 分； 中评分标准：方案内容简单，可执行性一般，加 4 分； 差评分标准：方案内容简单，可执行性差，不加分。 备注：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2.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15 分）	（一）评审内容 1. 重点难点分析情况； 2. 重点难点的应对解决措施； 3. 重点难点的相关合理化建议。 （二）评审标准 1. 考察投标人方案内容情况，每满足以上一点得 3 分，最高得 9 分。 2. 在此基础上根据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 优评分标准：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晰，贴合实际情况，方案内容详实具体、应对措施针对性强，且有较强的可执行性，加 6 分； 良评分标准：内容完整准确，思路清晰，方案内容详实具体，但应对措施针对性一般，可执行性一般，加 4 分； 中评分标准：方案内容简单，应对措施针对性一般，可执行性一般，加 2 分； 差评分标准：方案内容简单，可执行性差，不加分。 备注：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3. 项目质量管理及保证措施 (10 分)	(一) 评分内容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进行评分: 1. 质量保障措施; 2. 本项目人员培训方案; (二) 评分依据 1. 考察投标人方案内容情况, 每满足以上一点得 3 分, 最高得 6 分。 2. 在此基础上, 专家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评审为优: 内容完整准确, 思路清晰, 贴合实际情况, 方案内容详实具体, 保障措施针对性强, 且有较强的可执行性, 得 4 分; 评审为良: 内容完整准确, 思路清晰, 贴合实际情况, 方案内容详实具体, 但保障措施针对性一般, 可执行性一般, 得 3 分; 评审为中: 方案内容简单, 保障措施针对性一般, 可执行性一般, 得 2 分; 评审为差: 方案内容简单, 可执行性差, 得 0 分。 备注: 不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三) 综合实力(40 分)	1. 投标人资格情况及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5 分)	(一) 评审内容 投标人具有以下认证证书: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以上 2 项, 每满足一项得 2.5 分, 最高累计得 5 分。

		(二) 评审标准 1. 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http://cx.cnca.cn）查询截图且显示有效及证书编号一致； 2. 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2.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1名）（15分）	(一) 评审内容 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以社保为准），否则该人员本项不得分。在此基础上： 1. 本科或以上学历，得5分； 2. 二年或以上保安服务管理经验，得5分； 3. 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核发的保安员（二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得5分； 以上3项，最高得15分。 (二) 评审标准 1. 要求提供通过投标人缴纳的近三个月（2025年1月-2025年3月）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作为本单位员工的证明依据（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若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则需提供自有员工承诺函（格式自拟）。

		2. 第1项提供学历证书及学信网查询记录。对于较早颁发的学历证书,学信网无法查询的,除要求提供证书扫描件,需要提供其他佐证材料(如毕业院校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颁发机构或监管机构等单位出具的证明),在海外留学并取得学历的,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可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zwfw.cscse.edu.cn/)在线查询截图】。 3. 第2项提供项目合同关键信息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4. 第3项提供资格证书扫描件,还需提供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zscx.osta.org.cn)查询网页截图; 5. 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者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做不得分处理。
	3.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项目质量负责人除外) (10分)	(一) 评审内容 拟安排项目团队成员为投标单位员工(以社保为准),否则该人员本项不得分。在此基础上: 1.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每提供1人得2分; 2. 一年或以上保安服务管理经验,每提供1人得2分;

		以上 2 项，最高得 10 分，同一人符合多个条件可重复得分。 （二）评审标准 1. 要求提供通过投标人缴纳的近三个月（2025 年 1 月-2025 年 3 月）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作为本单位员工的证明依据（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若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则需提供自有员工承诺函（格式自拟）。 2. 第 1 项提供学历证书及学信网查询记录。对于较早颁发的学历证书，学信网无法查询的，除要求提供证书扫描件，需要提供其他佐证材料（如毕业院校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颁发机构或监管机构等单位出具的证明），在海外留学并取得学历的，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可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zwfw.cscse.edu.cn/）在线查询截图】。 3. 第 2 项提供项目合同关键信息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	--	---

	4. 同类业绩 (10 分)	(一) 评审标准 投标人提供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同一服务使用单位不累计得分），最高 10 分。不提供或者不能有效证明的，得 0 分。 有效业绩定义：（同时满足以下全部要求同类业绩才属于有效业绩） 1. 业绩内容为：保安服务。 2. 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之日已完成的服务合同（以合同服务期限为准）。 (二) 证明文件 供应商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首页、体现采购内容页、签字盖章页、签订时间页）扫描件。
	(四) 诚信情况 (5 分)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 需提供《诚信承诺函》，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不提供不得分。如被认定提供的陈述与事实不符的，依法追究其责任。

九、投标文件要求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时需要提交的资料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单位法人证明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近三个月最近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4. 报价方案文件。

5. 实施方案（格式自定）。

6.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格式自定）。

7. 项目质量管理及保证措施（格式自定）。

8. 投标人资格情况及通过相关认证情况（格式自定）。

9.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负责人情况（仅限1名）。

10.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情况（格式自定）。

11. 同类业绩（格式自定）。

1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件1）。

13.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附件2）。

14. 履约承诺函（附件3）。

15. 诚信承诺函（附件4）。

16. 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两副，电子文档一份，U盘或光盘储存（投标文件正本盖章后的扫描件，PDF格式），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注明投标供应商名称及项目名称，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否则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

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者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3. 除投标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签字，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4.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

5. 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投标供应商名称”。

6. 电子文件用 MS office 制作，内容包括：由投标供应商自行制作的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用 U 盘或光盘储存，并与投标文件一并密封。

7. 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的谈判应答概不接受。

响应时间截止后，采购人将通知递交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参加采购项目谈判会议（未参与谈判的供应商视为其投标无效），经评审后将中选供应商名单公告公示。未中选者将不再单独另行通知。

附件：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3. 履约承诺函

4. 诚信承诺函



附件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填表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人		项目名称			
投标（响应）供应商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3	项目负责人				
4	主要技术人员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序号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主体名称	备注		
1	控股股东		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		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附件 2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本公司在投标前已充分知悉以下情形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的重大风险事项，并承诺已对下述风险提示事项重点排查，做到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一、本公司已充分知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二、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

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下列情形所对应的法律风险，并在投标前已对相关风险事项进行排查

（一）对于从其他主体获取的投标资料，供应商应审慎核查，确保投标资料的真实性。**如主管部门查实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无论相关资料是否由第三方或本公司员工提供，均不影响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存在“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违法行为的认定。**

（二）对于涉及国家机关出具的公文、证件、证明材料等文件，一旦涉嫌虚假，经查实，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并移送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主管部门将一并移送司法

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三）对于涉及安全生产、特种作业、抢险救灾、防疫等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实施提供虚假资料、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

（四）供应商应严格规范项目授权代表、员工参与招标投标的行为，加强对投标文件的审核。项目授权代表、员工编制、上传投标文件等行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供应商对投标电子密钥负有妥善保管、及时变更和续期等主体责任。供应商使用电子密钥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的活动，均具有法律效力，须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供应商擅自将投标密钥出借他人使用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相关情形如查实，依法作投标无效处理；涉嫌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调查处理。

四、本公司已充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法律后果

经查实，若投标供应商存在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主管部门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

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以下文字请投标供应商抄写并确认：“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充分知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并承诺将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签名：

知悉人（公章）：

日期：

附件 3

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6.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

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7.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8.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9.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0.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

11.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2.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

13.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诚信承诺函

致：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我方承诺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以下情形：

- （一）被纪检监察部门立案调查，违法违规事实成立的；
- （二）未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七）恶意投诉的；
- （八）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九）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十）向采购代理机构及相关工作人员以各类形式进行施压的；
- （十一）履约检查不合格或者评价为差的；
- （十二）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情形。

如我方在本项目开标日前三年内存在上述行为超出法定追

诉时效未被追诉、或者上述情节轻微未给予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的行政处罚，我司自愿承担虚假应标以及其他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

日 期： 年 月 日

